

律政司副司长在一邦香港体育仲裁活动「速度与公正－科技 x 体育仲裁」致辞全文（只有中文）（附图）

以下是律政司副司长张国钧博士今日（二月二十日）在一邦国际网上仲调中心举办的香港体育仲裁活动——「速度与公正－科技 x 体育仲裁」致辞全文：

苏主席（一邦国际网上仲调中心主席苏绍聪博士）、刘春华部长（中央人民政府驻香港特别行政区联络办公室法律部部长）、各位嘉宾、各位朋友：

大家好。非常高兴获得一邦国际网上仲调中心的邀请，为今天的体育仲裁活动致辞。

今天的活动主题是「速度与公正－科技 x 体育仲裁」，我觉得议题设定很到位。我们法律界有一句格言：「迟到的正义并非正义」。如果受害人得到法律济助，但济助不能及时到来的话，那跟没有补救措施是一样的。

在一部一九九四年的香港电影《六指琴魔》，电影中有一位正派人物，他叫迟来大师。迟来大师是主角的师父，据说他武功高强，但每次需要他来伸张正义之时，他却屡次迟到，待他来到现场，坏人早已悄悄溜走。迟到的正义不能被认为是真正的正义，因为时效是衡量正义的标准。

在体育争议解决中，效率与公正就是关键词。如果体育争议不能及时有效解决，将会令到运动员不能专注训练，甚至错过重要的比赛。对于世界级的运动员来说，职业生涯一般不会太长，一些重要的比赛如奥运会，错过了便是错过了。

现今的体育争议复杂多样，争议范围从传统的体育管理纠纷，发展到包括不同形色的相关商事争议，当中更涉及不同的持份者和利益关系。鉴于体育争议的专业性和特殊性，因此在众多的纠纷解决方式中，调解和仲裁被视为更为适当的途径。调解作为一种非对抗性程序，通过争议各方的沟通和合作，能灵

活地达成和解方案，更能有效保持大家的关系。仲裁则可以透过由专业第三方作出具有法律效力的裁决，及时、公正地解决体育争议。结合科技的运用，比如是网上争议解决模式，更能打破时间与地域的限制，让当事人能以快捷、高效的方式，通过调解或仲裁妥善处理体育纠纷。

随着体育行业的蓬勃发展和产业化，国际上也纷纷设立不同的机制，专门处理有关体育的争议。以内地为例，为了强化体育的法治保障，内地在二〇二二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订立全面的体育仲裁制度，也先后成立了中国体育仲裁委员会和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仲裁中心，促进体育相关纠纷的解决。期待嘉宾讲者稍后主题演讲的时候，能够介绍有关的体育仲裁规则和分享内地在体育仲裁方面的发展。

在「一国两制」下，香港享有国家优势，同时也享有国际优势。我们拥有完善的法治基础建设、与世界接轨的普通法制度、深得国际信任的调解和仲裁专业服务，以及可靠、专业和经验丰富的法律人才，在发展体育仲裁和调解方面具有巨大潜力。因此，行政长官在去年《施政报告》也提出为体育争议设立解决制度，推动香港体育运动的可持续发展。

为了切实落实相关政策，律政司刚于上月正式成立体育争议解决谘询委员会，并举行了首次工作会议，全面开展体育争议解决先导计划的筹备工作。我们计划在未来数月物色合适的机构管理先导计划和提供相关科技服务，并订立一套模范体育争议解决规则，期望能在下半年启动先导计划，以应对本地体育争议的实际需要。

最后，衷心感谢一邦举办今天的活动，为大家提供了宝贵的交流平台。谢谢各位。

完

2025年2月20日（星期四）